**金門農工 個別化教育計畫教育目標與評量 使用說明**

1. 依據特殊教育法規定，應以團隊合作方式對身心障礙學生訂定個別化教育計畫，特殊教育之課程、教材、教法及評量方式，應保持彈性，適合特殊教育學生身心特性及需求。
2. 每位特殊教育學生，在資源班皆會有一份個別化教育計畫，該生的任課科目中，若需進行教育目標與評量的調整時，請填寫以下表單。
3. 填寫完成後，請交回資源班做資料存檔，如需電子檔，請向資源班索取。

 **學年度第 學期 個別化教育計畫教育目標與評量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學生姓名** | **說明:每一位特教生各科目獨立一份，若該生至資源班進行抽離課程，則資源班會做填寫** | **就讀班級** |  |
| **課程名稱** | **任課教師** |  |
| **基本能力** | 1.理解能力□無相關□優□良□好□可□差2.溝通能力□無相關□優□良□好□可□差3.行動能力□無相關□優□良□好□可□差 | 4.閱讀能力□無相關□優□良□好□可□差5.數學能力□無相關□優□良□好□可□差6.操作能力□無相關□優□良□好□可□差 |
| **學習目標調整** | □與一般生目標相同，無須調整學習目標即可達成【**填寫第❶❹項**】□須調整學習目標(如簡化、刪減或改變學習目標)【**填寫❶❷❸❹項**】 |
| **❶****評量****與****作業調整** | **評量調整**□無須調整(與一般學生同)□另設計評量試卷 □調整評量情境(如延長時間)□調整評量內容 □調整試卷計分比重 □以作業或報告替代考試□調整評量方式(如用電腦作答) □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**作業調整**□無須調整 □調整作業量 □調整作業內容 □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**❷學年目標** | **可參考範本做填寫** |
| **❸學期目標** | **評量方式** |
| **可參考範本做填寫** | □測驗□作業□報告□問答□觀察□實作□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 | □測驗□作業□報告□問答□觀察□實作□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 | □測驗□作業□報告□問答□觀察□實作□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**❹****評量結果** | **□通過** **□補考後通過** **□不通過,原因：** |